



「港青生命有價小學」義工在廣西藤縣祥江小學探訪學生

網絡圖片



《慈善法（草案）》起草過程

2004年：民政部提出起草《慈善事業促進法》

2007年：民政部版本的草案完成

2008年：民政部將草案提交給國務院法制辦公室。但由於社會觀點分歧等原因，未能提交全國人大常委會審議

2013年：《慈善法》才被十二屆全國人大常委會列入第一類立法項目，優先考慮

2015年：全國人大常委會對草案進行了初次和再次審議，並公開徵求意見

2016年：十二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審議慈善法草案



香港藝人古天樂自二〇〇九
年以來在廣西、貴州等地出資
千萬元建小學
網絡圖片

首部慈善法交審議 借鑒香港經驗

「慈善減稅」有助港人內地行善

9日下午，中國首部慈善領域的專門法律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慈善法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簡稱草案）提請十二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審議。對此，全國政協常委、香港律師會前會長劉漢銓接受大公報記者專訪時表示，《慈善法》草案中的「慈善減稅」條例，有借鑒香港的經驗，亦是國際上通行的做法，有助於鼓勵港商在內地行善。

大公報記者唐剛強北京報道

「慈善法即將出台，讓在內地做慈善的香港人更放心了」，劉漢銓指出，慈善法擬刑罰騙捐、詐捐、挪用善款等行爲，料讓內地的「慈善亂象」大爲改觀。但同時應不斷完善法律條文，防止「上有政策，下有對策」。

劉漢銓稱，《慈善法》草案有納入關於實質減稅、免稅權利的法律條文，這對港商在內地行善有重大意義。他還爲草案禁止強行募捐點讚。

「今次的草案開放了，港人在內地成立民間慈善組織不再需要忙於『找婆家』了」。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公益金董事王庭聰在粵省的惠州港澳慈善基金會擔任主席，他對《慈善法》的出台充滿期望。「過去內地民間慈善組織有部分害群之馬給社會留下壞印象，政府部門都不肯當這個主管，結果籌款變成『非法行善』」。

應引第三方對善款「核數」

兼任香港公益金董事局董事的王庭聰說，香港公益金每次開會、組織募捐都有

詳細的紀錄和財務報表，錢用在哪、項目進度都可以跟進，內地的民間慈善組織可借鑒香港經驗，增加透明度。

劉漢銓亦建議，內地資金規模較大的慈善組織，應借鑒香港，引入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對善款「核數」，「防止有人挪用慈善的錢，放入自己口袋裏」。

在內地做了二十幾年慈善事業的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顏寶鈴表示，《慈善法》草案明文規定專款專用，對這一條感受最深。「投入數千萬在內地捐建學校、圖書館，助養老人，經常遭遇善款遭地方部門挪用的問題，讓我一度感心灰意冷」。

顏寶鈴曾任職香港保良局主席，她說，香港保良局董事會成員每月與港府民政、福利部門官員餐敘，所有費用都是私人掏腰包，「善款一分不能動用」。

顏寶鈴還說，香港政府購買民間慈善組織服務也享受豁免繳稅，值得內地學習。她舉例稱，所有進入香港保良局的慈善資金，完全免稅，甚至投資盈利後的回流慈善基金也可以免稅。

港援助汶川地震捐款（部分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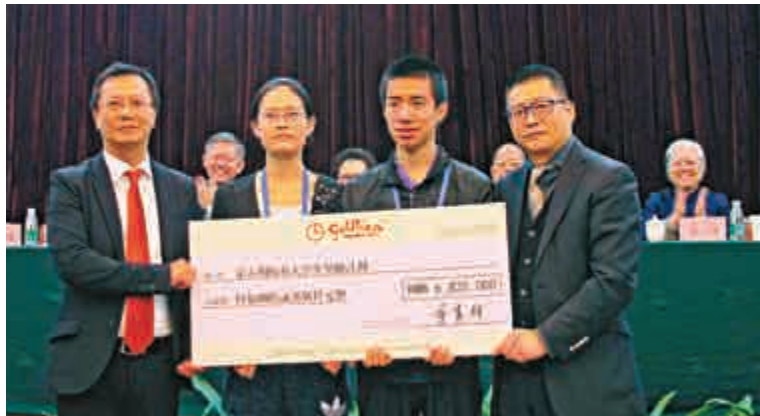
機構	金額（港元）
特別行政區政府	3.5億
香港賽馬會	3000萬
滙豐銀行慈善基金	1000萬

個人	金額（港元）
李嘉誠	1.3億
邵逸夫	1億
李兆基	1億

（來源：人民網）



▲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王庭聰對《慈善法》的出台充滿期望
網絡圖片



▲曾憲梓教育基金會獎勵優秀大學
生
大公報記者方俊明攝

「曾憲梓教育基金助我圓大學夢」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方俊明北京報道：香港與內地同胞血濃於水，每逢內地救災港人都發揮大愛無疆精神；而本港衆多企業家亦熱心公益，在內地衆多領域都踴躍捐贈獻愛心。記者之前曾跟隨曾憲梓教育基金會資助的全國39名優秀大學生代表，探訪曾憲梓在家鄉廣東梅州捐建的大中小學校。不少學生代表在分享梅州之行的體會時，不約而同談到被曾憲梓愛國報國精神所感動。有近半數參與分享的同學表示，有志於投身教育事業，傳承曾先生在教育領域的奉獻精神。

來自河北邢台農村的中國礦業大學學生衛向偉，年幼時因事故失去右臂，初中時爸爸遭遇車禍。他說：「在曾憲梓教育基金的支持下，我大學能夠專心學習，並體驗了美國留學和山區支教的經歷。參觀曾先生在家鄉捐建的學校，讓我覺得特別有力量，可能會改變我的人生軌跡，畢業後打算從事教育行業。」

「以曾先生爲代表的香港慈善家，他們奮鬥一生的經歷都讓我深深感動。」北京大學數學系的許開來稱：「雖然目前內地經濟發展很快，但較多核心技術仍做不好，缺的是基礎數學方面人才。如今，我已將基礎數學作爲努力的目標，希望能用真才實學來報效國家。」而來自河南農村的四川大學學生張永麗表示：「受曾憲梓教育基金幫助，我在艱難的學業和工作的搖擺中選擇繼續學業。我現在也經常參加公益活動，希望每一點一滴都能回饋社會。」

港區全國政協委員、曾憲梓教育基金會理事長曾智明聞言亦感到開心：「基金會成立初衷是希望幫助更多的學生成爲國家棟樑。別忘記在有能力時報效祖國，幫助有需要的人，將會憲梓先生感恩的心傳遞出去。」據悉，曾憲梓教育基金會成立20多年來，用於實施獎勵優秀教師和優秀大學生的資金累計1.8億港元，並爲內地各類學校捐建教育設施折合3億港元。

顏寶鈴：「慈善亂象」亟待法律規管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唐剛強北京報道：「第一次50萬元匯款到內地，當地官員竟來電問是否用作政府經費」。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顏寶鈴回想8年前捐款的一幕仍感氣憤。

顏寶鈴熱衷慈善事業，曾任職香港保良局及仁愛堂總理、副主席及主席，至今長達14年。但在內地遭遇了不少令她感到痛心的「慈善亂象」。



▲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顏寶鈴
大公報記者唐剛強攝

上世紀80年代，顏寶鈴從福建來港定居，白手起家，成功打造飛達帽業成爲全球首間上市帽業製造商。「父親一到香港有了積蓄，便第一時間回到家鄉捐助了一輛救護車」，顏寶鈴說，飲水思源，自己在香港賺到第一筆500萬元時，回內地捐了100萬元，這都是受父親的家教熏陶。

她說，在過去20餘年間，一直有在內地貧困地區捐建學校、圖書館，但先後遭遇過善款遭挪用，捐建的圖書館遭當地官員佔用辦公等問題，令其一度對內地官方慈善渠道捐款感「心灰意冷」。

1992年，顏寶鈴回到家鄉捐建了第一所醫院，以後一發不可收拾，陸續在家鄉多次捐資逾千萬元建醫院、扶貧、賑災等。

但隨後，令顏寶鈴感難過的是，善款屢遭使用不當。她與其兄長在德化縣捐贈1000多萬元興建了總面積3000多平方的圖書館，但回訪時發現，該圖書館成了當地縣政府部門的辦公場所。

「捐給家鄉的善款遭到挪用的事接踵而來」。顏寶鈴回到她出生的村落，捐贈了一筆大額啓動資金，每年拿出10萬元的固定利息，派發給當地無錢養老的老人。但幾年後，身在香港的顏寶鈴接到家鄉老人的一封「告狀信」，訴稱養老紅包已數年未發，被當地官員挪用來吃吃喝喝。隨後，顏寶鈴去信

核查，得到當地政府部門發來的一份捐助名單，「其實名單上一些簽字認領的長者，早已逝世，這讓我感覺捐贈意願完全不受尊重」。

百萬善款去向不明

2008年，顏寶鈴資助福建省華僑農場的貧困歸僑，分2次捐贈了100萬元。她說，第一次50萬元匯款過去，當地僑聯部門的人員來電問可否用作換屆的工作經費，「我當時很氣憤的拒絕了」。

爲了兌現捐款承諾，顏寶鈴在2011年再捐款50萬，但至今沒收到過任何有關資金去向的反饋。「他們完全不理解、不尊重我們捐款的心在哪裏，」她說，「感覺捐了之後，這善款跟捐贈人沒任何關係了」。

但顏寶鈴也有特別滿足快樂的時候。她90年代以其父親名字命名，在雲南、江西、廣西捐建了三所「福堯僑心小學」。位於江西上饒縣的學校原本僅一棟危樓，但這裏的學生家窮志不窮，不斷有同學獲得內地奧林匹克競賽類的獎項，「孩子們一直在給我寫信，看到同學們寫的信件講述一些上學樂事，好感動。」

「快要出台的慈善法，對善款專款專用有法定條文」，顏寶鈴說，我看到內地慈善的春天要到了。

吳秋北：利於內地慈善規範化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方俊明北京報道：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工聯會理事長吳秋北（見圖）9日受訪時表示，工聯會近年一直參與內地的慈善活動，包括捐贈希望工程、基層教育、救災等，也看到內地慈善事業向前發展。他認爲，國家推動《慈善法》出台，有利於內地慈善工作規範化，可吸引更多港人參與內地的慈善活動。

作爲目前香港最大的勞工團體，吳秋北說，工聯會一直有跟內地民政部門或慈善機構保持聯繫，捐贈希望工程、救災及基層教育等，目前不少捐贈建築物都以工聯會或會員名字命名。

吳秋北表示，在內地還未出台《慈善法》之前，許多港人已積極北上做慈善。若有《慈善法》作爲保障，讓慈善活動運作更爲規範，今後會吸引更多港人參與。其中，《慈善法》草案規定「依法登記滿兩年、運作規範的慈善組織，可以向原登記的民政部門申請公開募捐資格證書」，這爲打破公募壟斷敞開



了大門，也有利於慈善組織的發展。

至於草案對個人募資仍未放開，吳秋北認爲，不同地方對此有不同規範，因爲有人會以個人募資爲藉口進行詐騙。「作出一定的規範，有利於慈善事業穩定發展，讓捐贈者安心，也讓受贈者得到真正的幫助。」他說，香港在做慈善方面有不少經驗值得內地學習，但部分香港慈善機構的行政費用過高也備受詬病。如何協調好行政費用比例和監管好善款使用等問題，也是內地出台《慈善法》時應加以考慮的。「捐贈的善長都希望款項物資落到實處，否則就引發起他們的顧慮。」